



兴中能源

NEEQ: 839458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Zhongshan Xingzhong Energy Development Co., 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近年业务开拓、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保持高质量增长，公司获全国股份系统核准自 2022 年 6 月 15 日起从新三板基础层调入创新层。



为优化能源产业的战略发展布局，开拓新的盈利增长点，提高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开展“光储充”等新能源领域项目的投资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属的东风、浪网加油站及西区、陵岗加气站等站场保持安全运行，经营平稳，天然气、成品油等销量逐步提升。



公司积极整合业界资源及上下游渠道，积极争取中山市域布点，科学策划开发综合能源站项目，完善现有站点布局及销售网络的搭建。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2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7
第八节	行业信息	43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44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4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崔茹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雅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维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一) 安全生产及操作风险	<p>天然气管道运输、城镇燃气、加油加气综合能源站及光伏电站可能会受到各种事故及其他不确定因素的影响。燃气管道沿线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与管道的交叉、并行施工作业对管道可能造成损伤；非法占压管道的违章建筑造成安全隐患；管道上部分安全设施老化、材料缺陷、施工缺陷等也易造成安全事故。同时，管道及场站、光伏电站还可能受暴雨、洪水、雷电、台风等自然灾害的影响。其次，天然气及汽油等属于危化品，存在一定的生产及操作风险。如果未能有效控制相关操作风险，将对公司主要资产的状况产生不利影响。</p>
(二) 市场波动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燃气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山市域，所涉及的燃气特许经营范围仅限于中山地区，且加油站业务也在市域范围内。由于受我国燃气特许经营的管理体制及公司资本实力所限，进入其他地区开展业务的难度较大，在一段时间内公司燃气业务仍将局限于中山地区，如果未来中山地区经济出现波动、工业化发展延缓或者当地相关政策变动，将制约公司燃气业务经营及盈利能力的持续增长。</p> <p>此外，中山市根据《广东省打赢蓝天保卫战行动方案（2018-2020年）》要求已完成公交电动化的置换，区域内出租车也完成了部分置换，政策及市场变化影响车用天然气加注业务的发展，且随着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对加油站业务也将产生一定影响。</p>
(三) 终端销售价格风险	<p>2017年6月国家发改委出台《关于加强配气价格监管的指导意见》，明确通过核定城镇燃气企业的准许成本，监管准许收益，考虑税收等因素制定配气价格，限制燃气供应企业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不超过7%。中山市于2019年9月据此制订非民用管道燃气最高限价，2020年疫情以来广东省及中山市发改委关于阶段性降低非居民用气成本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燃气企业毛利空间受限制，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2021年以来国际原材料价格持续高涨，2022年俄乌战争等不明朗的国际形势也导致天然气及成品油价格持续居高，批零价差减小，对公司业务开展及盈利能力产生影响。</p>
(四) 自营能源业务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两家全资子公司开展天然气及汽柴油经营业务、通过一家控股子公司开展汽柴油经营等业务；为优化公司能源产业链的战略发展布局，开拓新的盈利增长点，提高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公司在报告期内开展“光伏、储能、充电”等新能源领域的投资、建设与运营。</p> <p>上述业务可能存在一定的政策变动、经营管理等风险，包括国</p>

	家在行业激励、税收、贷款等方面政策变化，此外，能源业务运营和内部人员管理、安全操作、制度实施等方面可能存在一定风险。
(五)资源采购价格/供应商依赖风险	作为战略性基础能源，我国目前的石油、天然气资源主要由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三家大型央企开采，其中，中山地区的用气主要由中海油供应。上游企业在产业链中处于相对强势的地位，以产定销，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若中海油对中山的天然气供给量大幅减少或生产运行中出现重大事故，无法提供稳定、价格合理的气源，将对公司的业务产生重大影响。而我司加油站业务主要由兴海能源负责，油源主要为中海油提供，资源面及价格存在一定局限性风险。
(六)主要净利润依赖于参股公司投资收益的风险	2022年参股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约7,360万元，为本公司净利润的主要来源。如果未来参股公司的经营状况出现波动，将对公司投资收益、净利润等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为优化公司能源产业链的战略发展布局，开拓新的盈利增长点，提高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公司大力开展“光伏、储能、充电”等新能源领域的投资。该新业务是公司新进入的领域，公司已组建具有光储充行业工作经验的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应的工作团队，并已具备有关光储充业务的经营范围及资质。对公司长期发展和布局有一定的积极影响，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也将产生积极的影响，但可能存在行业政策变动、原料价格波动、建设施工、自然环境天气损害等风险。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兴中能源	指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兴中集团	指	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
冠中投资	指	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
气电集团	指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清洁能源	指	中山兴中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东风能源	指	中山东凤兴中能源有限公司
兴海能源	指	兴中（广东）海油能源有限公司
科洋能源	指	广东科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天然气	指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天然气	指	中海中山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新能源	指	中海油中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华润燃气	指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燃气	指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能源	指	中山港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金湾天然气	指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中垣物业	指	中山市中垣物业拓展有限公司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保安公司	指	中山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股票发行方案》	指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公司章程》	指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证券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结算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股票公开转让的行为

报告期	指	2022 年
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山市国资委、市国资委	指	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省国资委、省国资委	指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LNG	指	液化天然气
CNG	指	压缩天然气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ongshan Xingzhong Energy Development Co.,Ltd ZSXZNY
证券简称	兴中能源
证券代码	839458
法定代表人	崔茹平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龙雅娜
联系地址	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 45 裕中大厦 4 楼
电话	0760-88316205
传真	0760-88312902
电子邮箱	lyn@zszny.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szny.com
办公地址	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 45 裕中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52840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 45 裕中大厦 4 楼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2 年 6 月 20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0 月 20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45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D450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D4500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能源产业的运营、投资与管理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59,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中山市国资委，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598958722C	否
注册地址	中山市石岐区凤鸣路 1 号负一层办公区	否
注册资本	559,000,000.00	否
注册资本与总股本一致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兴业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银河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徐志强	沈代立	
	3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健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与慎重考虑，经与原督导券商兴业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与兴业证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解除协议》；并与银河证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由银河证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并经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及《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77,579,262.27	326,328,692.68	15.71%
毛利率%	5.57%	4.8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485,051.85	140,347,941.20	-52.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774,667.80	138,490,757.92	-53.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28%	13.1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03%	12.95%	-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25	-52.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49,308,352.11	1,164,716,978.01	-1.32%
负债总计	94,881,686.13	74,242,503.81	27.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1,898,532.19	1,065,625,241.19	-3.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5	1.91	-3.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5%	0.8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26%	6.37%	-
流动比率	4.99	16.03	-
利息保障倍数	23.20	53.1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3,717.61	2,102,407.56	192.70%
应收账款周转率	66.38	41.35	-
存货周转率	31.52	66.1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2%	8.4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5.71%	295.16%	-
净利润增长率%	-52.98%	4.3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59,000,000	559,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9,609.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29,967.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5,735.1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135,311.86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4,927.8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10,384.05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1、总体发展战略及主营业务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山国资系统能源产业战略的实施主体，以打造绿色、低碳社会生态为己任，积极构建以“油气”为基础、以“光储充”为核心的主业布局，同时探索分布式燃气发电、蓄冷能源管理等能源板块多元化业务，保障区域能源供应的稳定与安全。

公司全力推进以燃气、成品油、电力、新能源为核心的能源板块产业建设，努力将公司打造成大湾区领先的能源产业的投资、经营及管理综合平台。2021年以来，公司加快推进综合能源站的建设、运营与升级，大力推进“光储充”新业务的落地，加强产业链关键要素的整合及盈利能力，努力克服疫情的不利影响，积极推进生产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与所属行业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在保持投资参股能源企业模式的基础上，主要通过开展天然气贸易及运营加油加气充电站夯实壮大油气类业务的规模和效益，巩固公司能源业务基本盘的营收和效益，并根据新能源市场的需求变化，大力开拓发展“光伏、储能、充电”等新能源业务。

2、公司能源投资、运营业务的商业模式

一方面，公司通过投资参股燃气产业链公司，参与中山市天然气行业中、下游领域的商业运营，其中通过广东天然气公司参与中山市天然气业务和中游供气管道建设、通过华润燃气公司和港华燃气公司参与天然气下游城市管道燃气经营，服务范围已涵盖至中山市居民及工商业企业等客户群体。

另一方面，公司在上述原有燃气类参股企业的基础上，设立油气能源类项目子公司拓展天然气、燃料油及成品油贸易板块业务，加快推进综合能源站的网络布局，多方面推动巩固公司的营收规模及利润增长，加强行业上下游产业链的整合及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公司国有能源资产经营业务的实力。

此外，为优化公司能源产业链的战略发展布局、构建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大力推动发展“光伏、储能、充电”等新能源业务，通过自营、合作等多种方式建设屋顶光伏电站、综合能源站、储能站等项目，快速切入新能源新兴市场及其产业链，进一步开拓市场及客户。目前新能源项目开发建设立足中山市，辐射大湾区，项目已遍布东莞、佛山、江门、肇庆等地。

未来，公司将积极接洽、联合优秀能源企业打造战略性产业集群，推动以“光储充放”为核心系统的集成技术研究，着力打造湾区一流的集电能智慧调度、碳排监测与管理、绿电交易等多功能一体化的智慧能源服务商，为经济社会发展和“双碳”目标实现提供助力。

3、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着力开拓能源类新客户群体，拓展销售渠道。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具体变化情况说明：

1. 销售渠道变化情况

2022 年公司大力发展“光伏、储能、充电”等新能源业务，销售渠道扩大，新增光伏电站售电、光伏组件销售等业务，此变化是公司天然气板块业务拓展带来的成果，对公司能源产业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2. 收入来源变化情况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新增电费收入、光伏组件销售收入等，进一步夯实了“光储充”业务的发展基础和经营链条，丰富了收入来源。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1. 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的能源产业整体发展规划，公司经营团队全力推进以燃气、成品油、电力、新能源为核心的能源板块产业建设，在保持参股燃气企业安全发展的基础上，大力推进油、气、光、储、充能源主业发展，顺利进入了新能源业务轨道，取得了主营业务较大突破，运营效率明显提升，管理基础更加扎实。

2. 报告期经营情况

(1) 新能源业务投资布局快速突破。开发的新能源投资项目类型涵盖分布式光伏、储能、充电站，地域广泛分布在中山、江门、佛山、肇庆等湾区城市，合作业主单位包括国企、上市公司、实力民企、政府机关等，实现了新能源主业投资布局快速突破，开创了良好的业务局面。

(2) 综合能源站开发稳步推进。取得中山市成品油“十四五”规划新增加油站布点项目优先经营权，为综合能源站业务发展提供了强力支撑。

(3) 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持续扩大。营业收入三年快速增长，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持续优化，收入项目从单纯的油气业务收入扩充至油、气、电、储能，以及新能源材贸易等多类型业务收入，增加了利润来源。

(4) 成功晋级新三板创新层。2022年6月15日从新三板基础层晋级创新层，成为中山国资系统首家进入创新层的新三板挂牌公司，为晋级更高层次资本市场夯实了基础，增强了信心。

(5) 参股企业投资进退有度。一是积极扩大优质参股公司投入，参与珠海金湾 LNG 扩建项目二期工程投资，谋求扩大投资回报及取得 LNG 接收站资源使用的权益；二是推动受公交纯电动化政策影响无法持续健康经营的参股企业中山新能源公司清算关闭，避免参股公司经营持续亏损造成我司投资损失；三是受国际局势影响，燃气采购价格高企，气源采购成本大幅提升导致参股企业的燃气销气毛利锐减，影响公司长期投资收益和净利润。

3. 2023 年经营计划

2023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战略目标，密切跟进国家政策动态，努力推进并夯实能源主业发展，持续提升业务规模 and 经济效益，努力将公司打造成珠三角大湾区领先的能源产业的投资、经营及管理综合平台。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专注于燃气、成品油、电力、新能源为核心的能源板块产业建设，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如下。

1、成品油方面

2021 年是中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双碳”目标下“双控”等政策趋严，能效标准指导意见出台，石化产业转型升级加速；石油成品油流通领域标准化加强，行业规范化发展进入新阶段；市场化改革持续深化，成品油流通领域准入门槛进一步降低。

2022 年地缘局势成为市场关注中心，而投资者对供应趋紧的担忧成为提振油价走高的主要因素，国际原油期价整体大幅上涨，且波动幅度较大。

2022 年国内成品油市场价格大涨大跌，汽油年初价格为 7,637 元/吨，年末价格为 7,477.6 元/吨，全年价格小幅下滑 2.09%；柴油年初价格为 7,052.6 元/吨，年末价格为 7,180.2 元/吨，全年涨幅为 1.81%，综合全年来看价格变化不大，但是波动较大，成品油均价较高，整体价格较去年相比有所走高。

2022 年我国成品油消费量 3.45 亿吨，同比增长 1.17%，按照市场变化及消费反馈，成品油的需求已恢复至疫情前水平，行业态势向好。

2、天然气方面

2017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出台《关于加强配气价格监管的指导意见》，明确通过核定城镇燃气企业的准许成本，监管准许收益，考虑税收等因素制定配气价格，限制燃气供应企业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不超过 7%。中山市于 2019 年 9 月据此制订非民用管道燃气最高限价，2020 年疫情以来广东省及中山市发改委关于阶段性降低非居民用气成本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燃气企业毛利空间受限制。2022 年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3,663 亿立方米，同比下降 1.7%，为历史首次下降，其主要原因是由于经济放缓及国际液化天然气（LNG）价格高涨。虽然天然气消费量有所下降，但短期内仍难以自足，进口依赖进一步加强。

2022 年以来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国际原材料价格高涨，2022 年俄乌战争等不明朗的国际形势也导致天然气及成品油价格持续居高，批零价差减小，对公司业务开展及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3、新能源方面

我国新能源产业体系完备、产业规模大、企业集聚度高、市场活力度高。近年来，我国新能源行业立足碳达峰碳中和，把握发展机遇，克服疫情反复、国际贸易壁垒等不利影响，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行业运行整体向好。

整体而言，我国光伏新增装机量连续 10 年位居全球首位，“十四五”期间光伏行业仍有望继续快速发展。2022 年全国新增光伏并网装机容量 87.41GW。累计光伏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392.6GW，新增和累计装机容量均为全球第一。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预计 2023 年光伏新增装机量超过 95GW，累计装机有望超过 487.6GW。

4、季节性及周期波动方面

汽油等成品油消费主要是生活性消费，与人们出游活动多寡密切相关。夏季及节假日汽油用油增加，推动汽油消费量的上升。此外，柴油销售与经济环境密切相关，同时具有季节性，冬季气温较低工程项目较少，对柴油销量影响较大。

在一年当中，天然气价格亦呈现有规律的波动，这些规律反映在天气的季节性变化。在冬季，民用和商用取暖用途增加，导致天然气需求显著上升。其它因素也可能影响天然气的需求，包括气候变化，以及煤炭和燃油等其它燃料的价格。

光伏发电在不同季节规律会有所不同，包括数值大小、持续时间长短等，光伏发电随机性较强，波动性大，受光照强度影响大，相同气温条件下光照强度的强弱影响发电量的多少。一年四季中春夏两季光伏出力电量高于秋冬两季，晴朗天气全年发电电量占比 89%，一年中阴天与雨天占比直接影响年度发电量。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38,271,857.18	12.03%	211,745,528.12	18.18%	-34.7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195,011.67	0.80%	1,800,557.56	0.15%	410.68%
存货	13,804,846.06	1.20%	8,821,497.49	0.76%	56.49%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546,928,068.77	47.59%	585,713,392.78	50.29%	-6.62%
固定资产	55,790,913.78	4.85%	31,243,287.34	2.68%	78.57%
在建工程	10,569,966.91	0.92%			
无形资产	135,987,163.95	11.83%	139,860,535.83	12.01%	-2.77%
商誉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预付款项	20,617,465.00	1.79%	5,226,330.66	0.45%	294.49%
其他应收款	28,933,964.28	2.52%	15,165,800.02	1.30%	90.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121,822.95	7.67%	58,170,560.26	4.99%	51.49%
使用权资产	54,169,558.77	4.71%	63,822,461.58	5.48%	-15.12%
租赁负债	43,042,672.93	3.75%	51,763,926.20	4.44%	-16.8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余额 138,271,857.18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73,473,670.94 元，变动比例-34.70%，主要是公司拓展新能源业务投资光储充资产支付的资金。

2、应收账款本期期末余额 9,195,011.67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7,394,454.11 元，变动比例 410.68%，主要是期末新增应收货款。

3、存货本期期末余额 13,804,846.06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4,983,348.57 元，变动比例 56.49%，主要是期末增加燃油库存。

4、长期股权投资本期期末余额 546,928,068.77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38,785,324.01 元，变动比例-6.62%，主要是注销参股企业中山新能源，减少账面投资 11,545,603.53 元。

5、固定资产本期期末余额 55,790,913.78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4,547,626.44 元，变动比例 78.57%，主要是公司拓展新能源业务投资光储充资产。

6、无形资产本期期末余额 135,987,163.95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3,873,371.88 元，变动比例-2.77%，主要是摊销无形资产。

7、预付款项本期期末余额 20,617,465.00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15,391,134.34 元，变动比例 294.49%，主要是公司预付油气采购款增加 12,224,857.74 元。

8、其他应收款本期期末余额 28,933,964.28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13,768,164.26 元，变动比例 90.78%，主要是期末增加应收参股企业分红 28,500,000.00 元。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本期期末余额 88,121,822.95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9,951,262.69 元，变动比例 51.49%，主要是期末确认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的投资。

10、使用权资产本期期末余额 54,169,558.77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9,652,902.81 元，变动比例-15.12%，主要是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11、租赁负债本期期末余额 43,042,672.93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8,721,253.27 元，变动比例-16.85%，主要是支付浪网加油站租金 11,500,000.00 元。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77,579,262.27	-	326,328,692.68	-	15.71%
营业成本	356,557,275.92	94.43%	310,498,828.73	95.15%	14.83%
毛利率	5.57%	-	4.85%	-	-
销售费用	19,240,472.23	5.10%	14,976,669.27	4.59%	28.47%
管理费用	12,915,528.29	3.42%	12,115,735.19	3.71%	6.60%
研发费用				0.00%	
财务费用	806,558.57	0.21%	-348,490.38	-0.11%	331.44%
信用减值损失	98,111.10	0.03%	207,871.64	0.06%	-52.80%
资产减值损失				0.00%	
其他收益	3,462.44	0.00%		0.00%	
投资收益	75,631,387.31	20.03%	147,934,148.49	45.33%	-48.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汇兑收益				0.00%	
营业利润	63,074,252.27	16.70%	136,670,146.22	41.88%	-53.85%
营业外收入	1,102,629.10	0.29%	12,108.86	0.00%	9,005.97%
营业外支出	746.81	0.00%	207,748.33	0.06%	-99.64%
净利润	64,163,952.63	16.99%	136,454,206.26	41.81%	-52.9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金额 377,579,262.2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1,250,569.59 元，变动比例 15.71%，主要是本期公司加大成品油贸易规模，推进传统能源经营，积极探索新能源业务领域，大幅增加营业收入，其中燃油收入增加 35,193,543.10 元，天然气收入增加 9,466,841.78 元，新增新能源收入 7,540,445.85 元。

2、营业成本本期金额 356,557,275.92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6,058,447.19 元，变动比例 14.83%，主要是本期随营业收入规模的增加而增加，其中燃油成本增加 30,782,626.43 元，天然气成本增加 7,393,591.48 元，新增新能源成本 6,973,549.84 元。

3、销售费用本期金额 19,240,472.2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263,802.96 元，变动比例 28.47%，主要是本期因接收陵岗加气站而增加租金 860,302.15 元，因增加员工而增加薪酬 2,651,491.78 元。

5、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12,915,528.29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99,793.1 元，变动比例 6.60%，主要是本期因增加员工而增加薪酬 1,774,972.15 元及折旧摊销减少 453,211.14 元。

6、财务费用本期金额 806,558.5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55,048.95 元，变动比例 331.44%，主要是本期因存量资金减少而减少利息收入 1,246,060.32 元。

7、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 98,111.1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9,760.54 元，变动比例-52.8%，主要是因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增加 410,001.23 元及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减少 300,240.69 元。

8、投资收益本期金额 75,631,387.3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2,302,761.18 元，变动比例-48.87%，主要是受国际局势影响，燃气采购价格高企，气源采购成本大幅提升，平均进气价同比增加 40%至 50%，而燃气销售无法及时顺价，且受经济环境影响，部分大客户停产搬迁、用气量下滑、管输量减少，导

致参股企业的燃气销气毛利锐减，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 68,271,550.75 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现金分红增加 1,941,554.11 元，理财产品收益减少 23,519.20 元，长期股权投资（中山新能源）注销收益减少 5,949,245.34 元。

9、营业利润分析本期金额 63,074,252.27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3,595,893.95 元，变动比例-53.85%，主要是本期参股企业受国际局势影响，燃气采购价格高企，气源采购成本大幅提升，平均进气价同比增加 40%至 50%，而燃气销售无法及时顺价，且受经济环境影响，部分大客户停产搬迁、用气量下滑、管输量减少，导致燃气销气毛利锐减，影响收益减少 72,302,761.18 元。

10、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 1,102,629.10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0,520.24 元，变动比例 9,005.97%，主要是本期获得政府补助 249,609.58 元及子公司接受违约金 847,297.46 元。

11、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 746.8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07,001.52 元，变动比例 99.64%，主要是上期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07,748.33 元。

12、净利润分析本期金额 64,163,952.6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2,290,253.63 元，变动比例-52.98%，主要是本期参股企业受国际局势影响，燃气采购价格高企，气源采购成本大幅提升，平均进气价同比增加 40%至 50%，而燃气销售无法及时顺价，且受经济环境影响，部分大客户停产搬迁、用气量下滑、管输量减少，导致燃气销气毛利锐减，影响收益减少 72,302,761.18 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75,841,592.11	323,640,761.38	16.13%
其他业务收入	1,737,670.16	2,687,931.30	-35.35%
主营业务成本	350,682,180.49	305,532,412.74	14.78%
其他业务成本	5,875,095.43	4,966,415.99	18.3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液化天然气销售	12,260,375.54	10,256,616.58	16.34%	338.88%	258.24%	18.83%
燃油收入	356,040,770.72	333,452,014.07	6.34%	10.97%	10.17%	0.68%
电费收入	701,160.88	215,030.37	69.33%			69.33%
光伏组件销售收入	6,839,284.97	6,758,519.47	1.18%			1.18%
其他收入	1,737,670.16	5,875,095.43	-238.10%	-35.35%	18.30%	-153.3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营业收入本期金额 377,579,262.2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1,250,569.59 元，主要是本期公司加大成品油贸易规模，推进传统能源经营，大幅增加营业收入，其中天然气销售收入增加 9,466,841.78 元，燃油收入增加 35,193,543.10 元；同时，2022 年公司大力发展“光伏、储能、充电”等新能源业务，销售渠道扩大，新增光伏电站售电、光伏组件销售等业务收入 7,540,445.85 元。进一步夯实了“光储充”业务的发展基础和经营链条，丰富了收入来源。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巨正源（广州）有限公司	152,793,559.50	40.65%	否
2	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29,957,858.62	7.97%	否
3	中油（珠海）机场成品油销售责任公司	24,856,690.59	6.61%	否
4	新疆博弈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3,478,528.00	6.25%	否
5	海南泽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936,444.85	4.51%	否
合计		248,023,081.56	65.9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州羽馨能源有限公司	179,950,250.80	50.47%	否
2	中海油珠海销售有限公司	95,432,300.88	26.76%	否
3	广东懿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2,486,765.26	6.31%	否
4	青岛国威能源有限公司	20,761,055.15	5.82%	否
5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分公司	10,256,616.58	2.88%	否
合计		328,886,988.67	92.24%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3,717.61	2,102,407.56	192.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72,611.45	60,255,905.20	-27.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300,000.00	-115,968,405.43	-6.3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 6,153,717.61 元，较上期增加 4,051,310.05 元，变动比例 192.70%，主要是收回期初应收货款。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 43,672,611.45 元，较上期减少 16,583,293.75 元，变动

比例-27.52%，主要是上期末投资理财产品 40,000,000 元，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28,948,475.35 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 59,134,919.83 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123,300,000 元，较上期减少 7,331,594.57 元，变动比例-6.32%，主要是本期公司向股东分红 111,800,000 元较上期减少 1,1180,000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中山兴中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投资、建设和管理加气（油）站、气化站	20,000,000.00	34,996,750.11	11,383,817.59	12,260,375.54	-4,070,658.52
中山东凤兴中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投资、建设和管理加油（气）站、充电站（桩）、气化站	45,000,000.00	147,456,146.75	24,790,936.64	9,174,311.67	293,242.14
兴中（广东）海油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加油加气充电站、油库及油品码头的开发建设	150,000,000.00	186,087,526.22	56,320,334.47	356,040,770.72	-5,802,748.05
广东科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光伏设备销售、工程管	16,666,667.00	9,831,709.04	91,736.67	7,671,031.70	91,736.67

(2023年2月28日成为控股子公司)	司	理、储能技术服务等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管道供应天然气、石油气等可燃气	96,000,000.00	725,338,252.82	241,930,060.7	1,060,415,137.28	8,162,848.66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管道气供应及燃气用具零售、批发服务	164,444,400.00	1,323,071,298.06	657,808,955.88	3,016,354,151.35	101,539,789.59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天然气管道管网建设、天然气输送与销售	811,355,400.00	1,745,164,209.38	1,327,358,757.62	429,338,705.67	141,816,977.00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液化天然气接收站、输气干线、天然气加工项目	1,412,355,740.93	5,019,502,589.05	2,447,524,145.92	1,026,140,525.08	425,059,025.63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城镇管道燃气投资	拓展燃气业务覆盖面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城镇管道燃气投资	拓展燃气业务覆盖面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管输业务投资	拓展公司能源类产业链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上游液化天然气接收站投资	拓展公司能源类产业链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其他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0	0	不存在
合计	-	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收益，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与收益相对固定的理财产品，投资理财产品品种为银行结构性存款、净值型理财产品、预期收益型等稳健型、低风险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

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资金可以在授权期内滚动投资，即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协议有关的《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委托理财（结构性存款）未到期金额为 0。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0	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0	0

研发人员总计	0	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0.00%	0.00%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0	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0

研发项目情况：

按照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商业模式，公司暂无研发项目。

(六) 审计情况**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稳定。

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公司积极开拓能源类产业链新业务，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此外，公司拥有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与独立经营所需的各种资源，所属行业并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并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并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 安全生产及操作风险

应对措施：①加强施工单位、材料采购管理及施工过程的监控，加强巡检相关制度及高空、管道设备沿线施工的作业许可制度，管道沿线作业及光伏电站场高空时公司安排专人进行现场监护，及时发现隐患并采取应对措施；②对潜在违章占压及安全距离不足的隐患进行统计分类，根据情况采取必要的措施预防安全隐患；③加强与政府规划部门的沟通，从规划源头做起，避免违章占压；④对于自然灾害造成的隐患，加强灾害预警，在自然灾害易发时期加强管道巡检，自然灾害发生后对管道进行有针对性的排查，出现隐患后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隐患扩大并制定方案及时整治。

（二） 市场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①加大本地能源市场开发的力度和探索市场多维度多层次的开发手段和策略；②加强和完善市场调研，对本地未来分布式发电、供气需求做出科学预测以提高光储充项目及燃气项目投资的科学性、合理性；③公司实行管理扁平化，减少不必要的管理成本及审批时间耽误，通过畅通信息沟通渠道提高决策效率，同时积极与政府相关管理部门沟通，及时应对外在环境变化造成的潜在不利影响。

（三） 终端销售价格风险

应对措施：积极与政府国资、发改、物价、市场监管等相关职能部门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提出依据充足、理由充分的陈述，最大限度地争取政府对于企业发展的充分支持，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争取最适合企业发展的有利政策，避免公司的利益受到损失。

（四） 自营能源业务的风险

应对措施：①明确经营策略，组建具有行业工作经验的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应的工作团队，并申报相关业务的经营范围及资质；②制定完善关于业务运营、财务运作、人员管理、安全操作、风险管控、监督管理等现代企业内控管理制度；③及时关注政策变动，积极调研市场需求的变化，及时修订更新经营计划。

（五） 气源采购价格/供应商依赖风险

应对措施：①燃气业务方面，与上游供气方保持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开拓气源，打破气源供应集中的局面，以多种形式的气源作为应急和补充气源，保持本地区供气稳定和

保障盈利能力；②光储充业务方面，与主要供应商签订长期合同，并给予现有供应商优先权，与主要供应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建立应急替代供应商数据库，制定应急供应商替代方案。

（六）主要净利润依赖于参股公司投资收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①加强公司能源主业的建设，拓宽产业链上下游及其完善供销渠道，形成生产销售经营有机整体，打造更强有力的新主业利润；②加强对参股公司的管理，向参股公司派驻董事、高管、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深度介入具体运营，保障股东及公司的权益；③搭建政府和企业的沟通桥梁，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争取最适合企业发展的有利政策，避免公司的利益受到损失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九)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60,250,000.00	117,677,399.08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31,900,000.00	6,102,167.0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1,500,000.00	997,426.74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事项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	2022年2月18日	对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	现金 3,994.95 万元	否	否
委托理财	2022年3月16日	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项目	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否	否
对外投资	2022年11月1日	投资建设嘉俊陶瓷光伏发电项目	现金 10,733.50 万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1、对参股企业增资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持股 3.00% 的参股企业，根据该司“广东珠海 LNG 扩建项目二期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计划及资金需求情况，在册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同步增资，本公司按原持股比例的增资额为人民币 3,994.95 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巩固市场、增强盈利能力和竞争力的重要举措，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对公司长期发展和布局有一定的积极影响，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也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对外投资公告（对参股公司增资）》（公告编号：2022-003）。

2、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收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方向均为短期理财产品品种，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3、投资建设光伏发电项目

为优化公司能源产业链的战略发展布局，加大对新能源业务的投入力度，公司投资约 10,733.5 万元与广东嘉俊陶瓷有限公司合作建设厂房屋顶光伏发电系统。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开拓市场、增强盈利能力和竞争力的重要举措，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对公司长期发展和布局有一定的积极影响，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也将产生积极的影

响。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0月2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0月20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	承诺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5月30日	-	换届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5月30日	-	换届	规范关联交易	承诺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为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签署了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规范关联交易

（1）本人承诺任职期间，本人及关联方不与兴中能源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兴中能源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将严格履行关联方的回避表决义务；

（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兴中能源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兴中能源合法利益的行为。

二、避免同业竞争

（1）本人承诺任职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包括本人全资、控股公司及本人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下同）现有的业务、产品/服务与兴中能源及其下属企业正在或将要开展的业务、产品/服务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

（2）本人（包括本人直系亲属和配偶，下同）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委托管理、通过第三方经营、担任顾问等）间接从事与兴中能源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不存在其他任何与兴中能源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本人承诺以上声明均为属实，若有隐瞒或遗漏，愿意承担因此带来的任何法律责任。

三、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述无法履行或违反承诺的情况。

(六) 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1. 对外投资事项（报告期后更新事项）

根据公司能源产业的战略发展规划，为加快公司“光伏、储能、充电”新能源业务的发展，大力开展光伏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2023年2月2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广东光科电力有限公司开展产业战略合作，以增资扩股的方式投资其下属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科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交易完成后，科洋能源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666.67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166.67万元，占注册资本70%。2023年2月28日，科洋能源完成股权变更登记并领取新的营业执照，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及《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七) 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1. 参股企业注销事项

中海油中山新能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参股30.68%的企业，主要为中山市LNG公交车、CNG出租车及LNG重卡车提供天然气加气服务。因广东省推动纯电动公交车和加氢公交车等改革政策，市场发生变化，中山新能源面临持续亏损、经营困难。

按照公司能源板块的产业发展规划及合作股东的提议，最大限度地维护股东权益，2022年10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批通过，同意中山新能源的清算注销，并按原持股比例对资产进行分配。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拟注销参股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59,000,000	100.00%	0	559,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59,000,000	100.00%	0	559,000,000	10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559,000,000	-	0	559,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兴中集团	532,391,600	0	532,391,600	95.24%	0	532,391,600	0	0
2	冠中投资	26,608,400	0	26,608,400	4.76%	0	26,608,400	0	0
合计		559,000,000	0	559,000,000	100.00%	0	559,0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冠中投资是兴中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兴中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95.24%，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兴中集团是中山市国资委下属的国有控股企业，于 2001 年 11 月 09 日由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33112675H，住所中山市石岐区悦来南路 5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4,378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汪洋，企业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物业租赁；对委托经营的企业进行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是中山市国资委。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是否存在余额转出	余额转出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第二次	95,200,000.00	0	12,399,266.50	否	0	是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2,399,266.5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一、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在 2018 年 1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03）中的记载，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为偿还股东借款和项目建设。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1	偿还股东借款	3,000.00
2	收购公交新能源股权	132.68
3	向中山天然气增资	207.92
4	项目建设	小隐加气站建设项目
5		东风项目建设
6		西区 LNG、L-CNG 加气站建设
合计		9,520.00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2018）1541 号《关于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开始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收入余额为 12,399,266.5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投资金额（元）
募集资金本金	95,200,000.00
减：募集资金使用	84,239,329.79
1、归还股东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30,000,000.00
2、收购公交新能源 40%股权	1,326,800.00
3、向中海中山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2,079,150.00
4、付清洁能源项目建设费（用于小隐加气站和西区加气站项目建设）	31,904,000.00
5、付东风能源项目建设费（用于东风项目建设）	18,929,379.79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438,596.2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399,266.50

3、第一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1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元）
----	----	---------

1	实缴控股子公司“兴油能源”的二期注册资本	12,080,761.25
合 计		12,080,761.25

其中，兴中（广东）海油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兴海能源”）为本公司控股 60%的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 万元。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认缴该子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首期已实缴 4,500 万元，二期计划缴纳 4,500 万元，由该次募集资金的余额及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该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三、第二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根据子公司兴海能源工程项目进展及资金使用计划，短期内暂不需要本公司投入更多资金，经与子公司的合作股东协商，二期注册资本尚未支付，则募集资金余额具备变更用途的可行性。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减轻公司的财务负担，提升经营效率，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募集资金余额的用途调整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元）
1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2,399,266.50
合 计		12,399,266.50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0	0	0
合计	2.0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59,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 元人民币现金，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1,800,000.00 元。

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22 年 7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7 月 15 日。

本次权益分派已全额实施完毕。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崔茹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3年6月	2022年5月30日	2025年5月30日
龙雅娜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董 事会秘书	女	1973年10月	2022年5月30日	2025年5月30日
王永靖	董事	男	1978年9月	2022年11月16日	2025年5月30日
吕游	董事	男	1981年8月	2022年11月16日	2025年5月30日
程禹斌	董事	男	1968年7月	2022年12月19日	2025年5月30日
田小菲	监事会主席	女	1971年5月	2022年5月30日	2025年5月30日
郑静瑜	监事	女	1986年6月	2022年5月30日	2025年5月30日
魏置	职工监事	男	1982年5月	2022年5月30日	2025年5月30日
梁飞	副总经理	男	1974年3月	2022年5月30日	2025年5月30日
潘雷	副总经理	男	1985年10月	2022年5月30日	2025年5月30日
王领	原董事长	男	1980年10月	2022年5月30日	2022年11月16日
杨德荣	原董事/总经理	男	1966年8月	2022年5月30日	2022年11月16日
李缨	原董事	女	1972年5月	2022年5月30日	2022年12月19日
唐绪祥	原董事	男	1983年9月	2022年5月30日	2022年12月19日
陈锦洪	原监事会主席	男	1962年6月	2019年5月31日	2022年5月30日
赖华萍	原监事	女	1970年7月	2019年5月31日	2022年5月30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1、董事：

按照公司《章程》公司五名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现任董事会成员中，董事王永靖兼任控股股东兴中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中山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其余四位董事与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

2、监事：

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现任监事会成员中，监事会主席田小菲在控股股东兴中集团任审计与监事会监督部总经理，监事郑静瑜在控股股东兴中集团任经济运行部高级经理。

上述两位监事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职工代表监事魏置与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管与控股股东均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崔茹平	董事长/总经理	0	0	0	0.00%	0	0
龙雅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0	0	0	0.00%	0	0
王永靖	董事	0	0	0	0.00%	0	0
吕游	董事	0	0	0	0.00%	0	0
程禹斌	董事	0	0	0	0.00%	0	0
田小菲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0	0
郑静瑜	监事	0	0	0	0.00%	0	0
魏置	职工监事	0	0	0	0.00%	0	0
梁飞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0
潘雷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0
合计	-	0	-	0	0.00%	0	0

(三) 变动情况**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次数
董事长	是	1
总经理	是	1
董事会秘书	否	0
财务总监	否	0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崔茹平	董事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换届	无

龙雅娜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董 事会秘书	换届	无
王永靖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后补选	经 2022 年第五 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为新任董事
吕游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后补选	经 2022 年第五 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为新任董事
程禹斌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后补选	经 2022 年第六 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为新任董事
田小菲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换届	无
郑静瑜	无	新任	监事	换届	无
梁飞	董事/总经 理助理	新任	副总经理	换届	无
王领	董事长	离任	无	辞职	因个人原因辞职
杨德荣	董事/总经 理	离任	无	辞职	因个人原因辞职
李纓	董事	离任	无	股东大会免职	经 2022 年第六 次临时股东大会 免去董事职务
唐绪祥	董事	离任	无	股东大会免职	经 2022 年第六 次临时股东大会 免去董事职务
陈锦洪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换届	无
赖华萍	监事	离任	无	换届	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1.董事王永靖先生工作简历

王永靖，男，1978 年 9 月出生，汉族，四川射洪人，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4 月参加工作，其工作简历如下：

2009 年 4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中山市经济贸易局任商品流通科副科长；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工业科科长；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产业政策科科长；2012 年 12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技术和质量科科长；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任纪委委员；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历任中山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校企合作处副处长、创新促进处副处长；2017 年 5 月至今，历任中山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挂任甘肃省武威市民勤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2020 年 10 月至今，任中山人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22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2.董事吕游先生工作简历

吕游，男，1981年8月出生，汉族，广东湛江人，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8月参加工作，其工作经历如下：

2004年8月至2005年3月，任深圳市龙岗区龙城中学教师；2005年3月至2009年6月，任中山市沙溪理工学校教师；2009年6月至2014年1月，任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物业部主办；2014年1月至2016年2月，任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经理；2016年2月至2021年7月，历任中山市粮食储备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7月至2022年10月，任中山市中垣物业拓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1月16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3.董事程禹斌先生工作经历

程禹斌，男，1968年7月出生，汉族，广东阳江人，本科学历，一级律师，1990年7月参加工作，其工作经历如下：

1990年7月至1991年12月，任南海县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1992年1月至1994年12月，任中山市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助理；1995年1月至2002年2月，任广东中元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2002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广东保信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2003年6月至2011年5月，任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7年9月至2013年8月，任松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广东保衡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年8月至今，任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4.监事会主席田小菲女士工作经历

田小菲，女，1971年5月出生，汉族，广东大埔人，大学学历，会计师，其工作经历如下：

1991年9月至1999年10月，任中山市轴承总厂财务部主管；2000年2月至2016年1月，历任中山市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经理、总经理助理；2008年11月至今，兼任中山市公物仓储中心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4月至今，兼任中山市华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1月至今，兼任中山市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8月至今，兼任中山市建设企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8月至今，兼任中山市裕中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9月至今，兼任中山市金叶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10月至今，兼任中山市三角集贸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4月至今，兼任中山中盈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月至2017年6月，任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16年6月至今，兼任中山管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6月至2017年11月，任中山市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历任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经理、审计与监事会监督部经理；2021年8月至今，兼任中山兴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至今，兼任中山嘉明电力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5月30日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5.监事郑静瑜女士工作经历

郑静瑜，女，1986年6月出生，汉族，广东佛山人，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其工作经历如下：

2011年9月至2016年3月，历任澳大利亚 Hamilton Lawson Pty Ltd 财务经理、商业董事；2016年5月至2017年7月，历任中山市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计、预算主管；2017年7月至今，任中山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员；2021年9月至今，兼任肇庆鼎和农牧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2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6.副总经理梁飞先生工作经历

梁飞，男，1974年3月出生，汉族，广东湛江人，硕士研究生学历，物流师、高级采购师、招标

师，其工作经历如下：

1995年7月至2005年12月，任中海石油南方船舶公司人力资源主管、团委书记；2005年9月至2007年4月，在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习；2007年5月至2014年1月，任中海油深燃能源有限公司商务合同部经理；2014年1月至2016年2月，任中海油粤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7年6月，任中海油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海油温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7月至2022年5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8月至2019年6月，任中山兴中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2019年6月，任中山东凤兴中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19年10月，任中山兴中迪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1月至今，任兴中（广东）海油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4月至2022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2022年5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7.原董事李缨女士工作经历

李缨，女，1972年5月出生，汉族，江苏常州人，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其工作经历如下：

1992年7月至2002年12月，历任中山市实业投资管理总公司部门职员、三产部主管、副经理；2003年3月至2005年1月，历任中山市火炬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审计监督部副经理；2005年1月至今，历任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总经办（党委办）副主任、审计监督部副经理、战略规划部副经理、投资发展部经理、财务金融部经理、财务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6年5月至今，兼任广东颐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0月至今，兼任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0年4月至今，兼任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7月至今，兼任中山粤海能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1年5月至今，兼任中山市兴中海外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7月至今，兼任中山嘉明电力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3月至今，兼任中山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5月至2022年12月，任本公司董事。

8.原董事唐绪祥先生工作经历

唐绪祥，男，1983年9月出生，汉族，湖南衡阳人，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其工作经历如下：

2007年8月至2009年8月，任中山市医药有限公司财务部储备人才、会计师；2009年8月至2013年6月，任碧辟（中山）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3年6月至2015年8月，任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新能源开发运营部精算会计；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历任瑞德兴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副经理、经理；2018年8月至今，历任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重点项目部、经济运行部主管；2021年8月至今，兼任肇庆鼎和农牧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1月至今，兼任西藏中工汇兴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至今，兼任中山市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年12月至今，兼任中山市格兰特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月至今，兼任广东颐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3月至今，兼任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5月至2022年12月，任本公司董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高级管理人员	3	1	0	4
业务人员	49	10	0	59
行政人员	32	0	1	31
员工总计	84	11	1	9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7	7
本科	27	27
专科	16	20
专科以下	34	40
员工总计	84	9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公司实行员工劳动合同制，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严格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计发薪酬。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制定并实施完善的薪酬制度，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及购买住房公积金。子公司薪酬政策均参照本公司制度执行。

(2) 业务培训：公司各部门按照公司整体培训计划开展内部和外部业务及职业技能培训。

(3) 报告期内公司暂无离退休职工，故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的费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详见“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回顾”之“(二) 行业情况”。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已建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经理人员工作细则》、《财务管理制度》、《董事会办公室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重要制度。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经营目标实现，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3月16日、5月12日、6月27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修订完善36套内部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008/028/031/032/033/034/035/036/053）。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求，公司建立起一系列保障股东权益的公司治理制度，并能够如实履行相关制度，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保障全体股东能平等地充分行使自己的股东权利。

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对重要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治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决策。经公司董事会评估后认为，公司重大决策严格履行了规定的程序。公司人事变动、股票发行、权益分派、对外投资等事项均是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的，在程序的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修改章程三次。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2号——提供担保》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战略规划与业务开拓的实际需要，公司先后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投资者保护、对外担保、信息披露及经营范围等条款，并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有关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3月10日、5月12日、5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相关公告，编号：2022-004/018/030。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7	14	5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等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历次会议的审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公司股票挂牌后，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要求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有关公告。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通过修订或制订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议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决议等运作程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注重对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按时出席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就重大事项形成一致决议，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使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人员勤勉尽责的履行其义务，全面推行制度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

2、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范文件，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券商的指导监督下，公司根据自身实际发展经营情况，及时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了日常的信息披露工作，以便充分保证投资者的知情权益；同时在日常工作中，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现场接待、投资人考察等方式进行投资者互动交流关系管理，以确保和公司的股权投资人及潜在投资者之间形成畅通有效的沟通联系。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表示，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于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依赖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与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

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有限公司所有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不存在权属纠纷，确保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备与经营有关的配套设施。公司对其拥有的商标、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均具有合法有效的权利证书或权属证明文件，且均由公司实际占有、支配、使用。公司的资产产权清晰，且独立于实际控制人的资产。

3、人员独立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全部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其中，董事会秘书、总理由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由总经理提名报请董事会聘任。

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形，也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未用自身资产或信用为公司各股东提供担保，或将以公司名义所取得的借款、授信额度转借予前述法人使用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

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复查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按制度执行。

公司不断加强内控制度体系的建设工作，其中《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已分别通过 2017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并实施，有关决议及制度全文已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公告，相关公告编号：2017-003/008/009/010。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第八十九条规定公司选举二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度。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五位股东提名的董事及两位股东代表监事。

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两位新董事。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两位新董事。

详见公司在全中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相关公告，编号：2022-043/073/079。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3）00263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健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1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徐志强 3 年	沈代立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22 万元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3）002636 号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中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兴中能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兴中能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投资收益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 6.35 所述，2022 年度贵公司投资收益为 75,631,387.31 元，较上年降幅 48.87%，其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降幅金额重大，且对贵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投资收益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投资收益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对于参股公司，获取其经其他会计师审计的财务报表，对参股公司审计报告进行必要复核，对重点项目与参股企业沟通，关注其经营业绩确认的恰当性。

四、其他信息

兴中能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与审计报告一起报送的兴中能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

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兴中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兴中能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公司治理层负责监督兴中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兴中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兴中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兴中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志强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代立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	138,271,857.18	211,745,528.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		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3	9,195,011.67	1,800,557.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4	20,617,465.00	5,226,330.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5	28,933,964.28	15,165,800.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5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	13,804,846.06	8,821,497.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	5,435,886.23	1,890,626.58
流动资产合计		216,259,030.42	284,650,340.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	546,928,068.77	585,713,392.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	88,121,822.95	58,170,560.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0	55,790,913.78	31,243,287.34
在建工程	6.11	10,569,966.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2	54,169,558.77	63,822,461.58

无形资产	6.13	135,987,163.95	139,860,535.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4	1,023,770.16	1,204,571.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5	39,646.85	51,828.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6	40,418,409.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3,049,321.69	880,066,637.58
资产总计		1,149,308,352.11	1,164,716,978.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7	4,486,692.03	784,944.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18	15,739,468.59	2,898,229.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9	4,383,188.24	2,993,327.93
应交税费	6.20	567,399.54	1,251,930.61
其他应付款	6.21	6,293,319.75	127,560.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2	9,792,312.27	9,323,042.75
其他流动负债	6.23	2,040,011.01	376,711.78
流动负债合计		43,302,391.43	17,755,746.8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24	43,042,672.93	51,763,926.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5	8,536,621.77	4,722,830.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579,294.70	56,486,756.94
负债合计		94,881,686.13	74,242,503.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25	559,000,000	55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6	41,713,909.38	41,567,043.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7	23,548,574.64	12,107,201.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8	69,878,780.44	63,333,62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9	337,757,267.73	389,617,372.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1,898,532.19	1,065,625,241.19
少数股东权益		22,528,133.79	24,849,233.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4,426,665.98	1,090,474,474.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49,308,352.11	1,164,716,978.01

法定代表人：崔茹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雅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194,761.80	159,162,647.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1	7,640,288.26	854,410.1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76,276.60	
其他应收款	10.2	174,230,104.77	151,045,771.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5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70,647.01	
流动资产合计		284,312,078.44	351,062,828.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3	656,928,068.77	695,713,392.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121,822.95	58,170,560.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646,894.13	242,412.72
在建工程		10,565,438.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79,535.72	893,913.77
无形资产		33,130.53	48,580.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9,269.64	104,13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46.85	51,828.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418,409.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8,822,216.75	755,224,823.38
资产总计		1,093,134,295.19	1,106,287,652.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25,443.8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37,585.36	2,502,314.61
应交税费		78,944.40	971,485.36
其他应付款		6,262,683.06	127,501.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290.2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9,269.52	
其他流动负债		167.74	
流动负债合计		14,475,384.19	3,601,301.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9,321.06	923,022.0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36,621.77	4,722,830.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95,942.83	5,645,852.75
负债合计		23,471,327.02	9,247,154.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59,000,000.00	55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713,909.38	41,567,043.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548,574.64	12,107,201.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878,780.44	63,333,62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5,521,703.71	421,032,629.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9,662,968.17	1,097,040,497.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93,134,295.19	1,106,287,652.01

法定代表人：崔茹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雅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佳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377,579,262.27	326,328,692.68
其中：营业收入	6.30	377,579,262.27	326,328,692.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0,237,970.85	337,800,566.59
其中：营业成本	6.30	356,557,275.92	310,498,828.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31	718,135.84	557,823.78
销售费用	6.32	19,240,472.23	14,976,669.27
管理费用	6.33	12,915,528.29	12,115,735.1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34	806,558.57	-348,490.38
其中：利息费用		2,891,013.15	2,616,710.80
利息收入		2,337,498.05	3,583,558.37
加：其他收益	6.35	3,462.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6	75,631,387.31	147,934,148.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408,714.96	135,629,511.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7	98,111.10	207,871.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074,252.27	136,670,146.22
加：营业外收入	6.38	1,102,629.10	12,108.86
减：营业外支出	6.39	746.81	207,748.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176,134.56	136,474,506.75
减：所得税费用	6.40	12,181.93	20,300.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163,952.63	136,454,206.2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163,952.63	136,454,206.2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1,099.22	-3,893,734.9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485,051.85	140,347,941.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41,373.09	2,472,432.5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41,373.09	2,472,432.5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41,373.09	2,472,432.5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441,373.09	2,472,432.5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605,325.72	138,926,638.8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926,424.94	142,820,373.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1,099.22	-3,893,734.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5

法定代表人：崔茹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雅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10.4	9,278,116.01	1,812,779.05
减：营业成本	10.4	8,460,825.70	1,471,453.75
税金及附加		360.00	
销售费用		30,093.37	
管理费用		10,218,910.06	9,010,836.6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774,237.02	-7,441,056.82
其中：利息费用		51,029.21	3,567.85
利息收入		6,839,728.28	7,457,115.12
加：其他收益		3,462.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	75,631,387.31	147,934,148.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408,714.96	135,629,511.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849.39	81,201.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820,164.26	146,786,895.88
加：营业外收入		26,275.32	10,484.67
减：营业外支出		26.37	1,464.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846,413.21	146,795,916.49
减：所得税费用		12,181.93	20,300.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34,231.28	146,775,616.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34,231.28	146,775,616.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41,373.09	2,472,432.5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41,373.09	2,472,432.5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441,373.09	2,472,432.5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275,604.37	149,248,048.5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法定代表人：崔茹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雅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佳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722,496.21	385,370,745.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8,280.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1	28,071,193.73	7,296,15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131,970.52	392,666,901.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9,604,515.48	358,731,500.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10,516.81	12,406,829.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48,031.41	2,139,862.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2	25,315,189.21	17,286,30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978,252.91	390,564,49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	6,153,717.61	2,102,407.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1,196,200.00	61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726,462.09	107,674,937.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922,662.09	726,674,937.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553,952.07	7,419,032.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9,696,098.57	65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250,050.64	666,419,032.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72,611.45	60,255,905.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48,405.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800,000.00	100,62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300,000.00	115,968,40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300,000.00	-115,968,405.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473,670.94	-53,610,092.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745,528.12	265,355,620.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271,857.18	211,745,528.12

法定代表人：崔茹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雅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96,969.70	1,190,418.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2,212.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08,255.72	6,507,55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77,438.30	7,697,976.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8,875.84	3,562,486.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45,502.53	8,357,870.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74,733.02	31,95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25,767.69	3,595,61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94,879.08	15,547,92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2,559.22	-7,849,947.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1,196,200.00	61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726,462.09	107,674,937.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922,662.09	726,674,937.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977,008.23	341,184.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9,696,098.57	65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673,106.80	659,341,18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9,555.29	67,333,753.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800,000.00	100,6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00,000.00	100,62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00,000.00	-100,62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967,885.49	-41,136,194.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162,647.29	200,298,841.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194,761.80	159,162,647.29

法定代表人：崔茹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雅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佳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9,000,000.00				41,567,043.32		12,107,201.55		63,333,623.65		389,617,372.67	24,849,233.01	1,090,474,474.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9,000,000.00				41,567,043.32		12,107,201.55		63,333,623.65		389,617,372.67	24,849,233.01	1,090,474,474.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6,866.06		11,441,373.09		6,545,156.79		-51,860,104.94	-2,321,099.22	-36,047,808.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441,373.09				66,485,051.85	-2,321,099.22	75,605,325.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6,866.06			6,545,156.79	-		118,345,156.79		-111,653,133.94
1. 提取盈余公积							6,545,156.79	-6,545,156.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11,800,000.00		-111,800,000.00
4. 其他				146,866.06								146,866.0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59,000,000.00			41,713,909.38		23,548,574.64		69,878,780.44		337,757,267.73	22,528,133.79	1,054,426,665.98

法定代表人：崔茹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雅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佳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9,000,000.00			41,794,238.53		9,634,768.99		48,834,802.00		364,388,253.12	28,742,967.95	1,052,395,030.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9,000,000.00			41,794,238.53		9,634,768.99		48,834,802.00		364,388,253.12	28,742,967.95	1,052,395,030.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27,195.21		2,472,432.56		14,498,821.65		25,229,119.55	-3,893,734.94	38,079,443.61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72,432.56				140,347,941.20	-3,893,734.94	138,926,638.8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498,821.65			-		-100,6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498,821.65			-14,498,821.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0,620,000.00
4. 其他										100,62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27,195.21							-227,195.21	
四、本期末余额	559,000,000.00				41,567,043.32		12,107,201.55		63,333,623.65		389,617,372.67	24,849,233.01	1,090,474,474.20

法定代表人：崔茹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雅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9,000,000.00				41,567,043.32		12,107,201.55		63,333,623.65		421,032,629.22	1,097,040,497.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9,000,000.00				41,567,043.32		12,107,201.55		63,333,623.65		421,032,629.22	1,097,040,497.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6,866.06		11,441,373.09		6,545,156.79		-45,510,925.51	-27,377,529.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441,373.09				72,834,231.28	84,275,604.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6,866.06				6,545,156.79		-	-111,653,133.94
1. 提取盈余公积									6,545,156.79		-6,545,156.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11,800,000.00
4. 其他					146,866.06						111,800,000.00	146,866.0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59,000,000.00				41,713,909.38		23,548,574.64		69,878,780.44		375,521,703.71	1,069,662,968.17

法定代表人：崔茹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雅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佳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9,000,000.00				41,794,238.53		9,634,768.99		48,834,802.00		389,375,834.87	1,048,639,644.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9,000,000.00				41,794,238.53		9,634,768.99		48,834,802.00		389,375,834.87	1,048,639,644.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7,195.21		2,472,432.56		14,498,821.65		31,656,794.35	48,400,853.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72,432.56				146,775,616.00	149,248,048.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498,821.65			-	-100,6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498,821.65			-14,498,821.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0,620,000.00
4. 其他										100,62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27,195.21							-227,195.21
四、本期末余额	559,000,000.00				41,567,043.32		12,107,201.55		63,333,623.65		421,032,629.22	1,097,040,497.74

法定代表人：崔茹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雅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佳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9,000,000.00 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598958722C，法定代表人为崔茹平，注册住所为中山市石岐区凤鸣路 1 号负一层办公区。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成功登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代码 839458，按股转系统分层标准，本公司属创新层。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贸易经纪；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2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1.3 本年度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经营范围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	能源产业的投资与管理
中山东风兴中能源有限公司	中山市	能源产业的经营与租赁
中山兴中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中山市	从事投资、建设和管理加气（油）站、气化站及相关基础设施；燃气经营
兴中（广东）海油能源有限公司	中山市	销售润滑油、重油、燃料油、石油焦、国内贸易（不含工商前置审批事项）；加油站、加气站、充电站、油库及油品码头的开发建设；

本公司 2022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共 3 户，详见本附注“7、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4、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能源产业的投资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4.25 收入”等各项描述。

4.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4.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

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 4.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4.16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4.5.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4.5.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

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4.16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4.9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

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 4.16.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6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4.16.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4.8.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4.8.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4.8.3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

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4.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4.9.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9.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9.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

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9.1.2.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9.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情况。

4.9.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合同资产、应收款项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

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d)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e)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对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4.10 应收票据、4.11 应收账款、4.14 合同资产。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4.1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

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9.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4.9.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当一项金融工具逾期超过（含）90 日，本公司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4.9.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4.9.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9.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9.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4.10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

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4.9.2 金融工具的减值。

4.10.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4.10.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1 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4.9.2 金融工具的减值。

4.11.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非合并关联方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关联方货款

4.1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4.9.2 金融工具的减值。

4.12.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除组合二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4.12.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3 存货

4.13.1 公司存货分类：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4.13.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4.13.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13.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14 合同资产

4.14.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已向客户转移商品而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4.14.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5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4.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4.9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16.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

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4.16.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4.16.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

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4.16.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

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16.2.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16.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4.5.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

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4.17 固定资产

4.17.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4.17.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工具器具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机器设备	10	5	9.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17.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4.21 长期资产减值”。

4.17.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17.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19 无形资产

4.19.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具体摊销期限、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摊销方法
软件	1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40 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

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19.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19.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4.21 长期资产减值”。

4.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入办公室装修，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4.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

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2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4.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

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4.23.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23.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A、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23.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23.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4.24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4.25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对于合同折扣，本公司在各单项履约义务之间按比例分摊。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根据企业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③本公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④客户已接受该商品等。

4.25.1.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客户自提或由公司负责货运，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确认收入实现。

4.25.1.2 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提供的人力资源服务，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供服务。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定期结算确认收入。

4.26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

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4.28.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4.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8.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28.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9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4.29.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加油站经营使用权及办公用房。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

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29.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摊销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0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4.30.1 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15 号解释”）。15 号解释规定，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15 号解释规定，亏损合同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4.30.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5、税（费）项

主要税(费)种	具体税(费)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增值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城建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6、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2 年度，上期指 2021 年度。

6.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38,271,857.18	211,745,528.12
合计	138,271,857.18	211,745,528.12

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40,000,000.00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6.2.2 结构性存款说明：

2021年12月31日，公司签订《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购买的结构
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起止日期	签订银行	金额
固定收益为1.5%，浮动低档收益为0.00%，高档收益为1.78%，产品合计收益为1.5%-3.28%；	2021/12/28~2022/3/28	兴业银行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6.3 应收账款

6.3.1 按账龄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9,382,664.97	1,825,601.71
1-2年		
2-3年		
3-4年		110,970.50
4-5年		
5年以上		57,629.65
小计	9,382,664.97	1,994,201.86
减：坏账准备	187,653.30	193,644.30
合计	9,195,011.67	1,800,557.56

6.3.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82,664.97	100.00	187,653.30	2.00	9,195,011.67
其中：组合1-账龄组合	9,382,664.97	100.00	187,653.30	2.00	9,195,011.67
组合2-合并关联方组合					
合计	9,382,664.97	100.00	187,653.30	2.00	9,195,011.67

续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3,203.74	8.18	163,203.74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0,998.12	91.82	30,440.56	1.66	1,800,557.56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1,830,998.12	100.00	30,440.56	1.66	1,800,557.56
组合 2-合并关联方组合					
合计	1,994,201.86	100.00	193,644.30	9.71	1,800,557.56

6.3.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82,664.97	100.00	187,653.30	2.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382,664.97	100.00	187,653.30	2.00

续表：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25,601.71	99.71	25,044.15	1.37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5,396.41	0.29	5,396.41	100.00
合计	1,830,998.12	100.00	30,440.56	1.66

6.3.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193,644.30	180,046.09	17,436.94	168,600.15	187,653.30
合计	193,644.30	180,046.09	17,436.94	168,600.15	187,653.30

6.3.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翠亨能源有限公司	6,285,544.00	66.99	125,710.88
中山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押运分公司	1,140,473.87	12.16	22,809.48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587,529.39	6.26	11,750.59
中山市通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58,376.15	3.82	7,167.52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46,874.00	2.63	4,937.48
小计	8,618,797.41	91.86	172,375.95

6.4 预付账款

6.4.1 账龄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604,783.69	99.94	5,225,330.66	99.98
1至2年	12,681.31	0.06	1,000.00	0.02
合计	20,617,465.00	100.00	5,226,330.66	100.00

6.4.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期末余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青岛国威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10,007.68	1年以内	70.38	预付油款
嘉兴晶科光伏系统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7,596.46	1年以内	9.40	预付材料款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分公司	非关联方	1,854,430.13	1年以内	8.99	预付天然气款
厦门科维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6,000.00	1年以内	5.75	预付材料款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680.14	1年以内	0.26	预付材料款
合计		19,540,714.41		94.78	

6.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33,964.28	15,165,800.02
应收股利	28,500,000.00	
应收利息		
合计	28,933,964.28	15,165,800.02

6.5.1 其他应收款

6.5.1.1 按账龄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68,334.97	15,470,774.31
1-2年	274,217.40	
2-3年	20,895.00	
3-4年		
4-5年		22,206.00
5年以上		
小计	463,447.37	15,492,980.31
减：坏账准备	29,483.09	327,180.29
合计	433,964.28	15,165,800.02

6.5.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03,284.97	15,332,817.55
代收款项	160,162.40	160,162.76
往来款及其他		
合计	463,447.37	15,492,980.31

6.5.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27,180.29			327,180.29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327,180.29			327,180.2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60,720.25			260,720.2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6,976.95			36,976.95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9,483.09			29,483.09

6.5.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327,180.29		260,720.25	36,976.95	29,483.09
合计	327,180.29		260,720.25	36,976.95	29,483.09

6.5.1.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山市裕中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68,108.00	1年以内、1-2年、2-3年	36.27	7,966.56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款项	160,162.40	1-2年	34.56	12,812.99
黄平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1-2年	21.58	8,000.00
兴中（广东）海油能源有限公司浪网加油站	代收款项	20,000.00	1年以内	4.32	400.00
中山市企航集装箱有限公司	代收款项	15,000.00	1年以内	3.24	300.00
小计		463,270.40		99.96	29,479.55

6.5.2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8,500,000.00	
合计	28,500,000.00	

6.6 存货

6.6.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3,804,846.06		13,804,846.06
合计	13,804,846.06		13,804,846.06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8,821,497.49		8,821,497.49
合计	8,821,497.49		8,821,497.49

6.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5,435,886.23	1,890,626.58
合计	5,435,886.23	1,890,626.58

6.8 长期股权投资

6.8.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250,914,038.63		250,914,038.63	288,796,832.52		288,796,832.52
对合营企业投资	296,014,030.14		296,014,030.14	296,916,560.26		296,916,560.26
合计	546,928,068.77		546,928,068.77	585,713,392.78		585,713,392.78

6.8.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中海油中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7,494,848.87		13,290,905.03	-5,949,245.34		1,745,301.50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93,584,878.58			2,448,854.60		-3,000.00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77,717,105.07			19,216,200.38		
小计	288,796,832.52		13,290,905.03	15,715,809.64		1,742,301.50
二、合营企业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296,916,560.26			45,692,905.32		-1,595,435.44
小计	296,916,560.26			45,692,905.32		-1,595,435.44
合计	585,713,392.78		13,290,905.03	61,408,714.96		146,866.06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中海油中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8,500,000.00			67,530,733.18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3,550,000.00			183,383,305.45	
小计	42,050,000.00			250,914,038.63	
二、合营企业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96,014,030.14	
小计	45,000,000.00			296,014,030.14	
合计	87,050,000.00			546,928,068.77	

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88,121,822.95	58,170,560.26
合计	88,121,822.95	58,170,560.26

6.9.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2,192,705.22			
合计	12,192,705.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本公司持股 3% 的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根据中山市国资委 2015 年 12 月 1 日《中府国资〔2015〕209 号中山市国资委关于中海中山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等 5 家燃气企业参股股权划转事项的批复》，国资委将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至本公司，为长期持有，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6.10 固定资产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房屋及建筑设施	机器设备及工具	专用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1,210,520.92	317,502.56	25,468,668.60	6,304,991.74		33,301,683.82
本期增加金额	203,461.84	146,315.60		28,490.50	26,354,517.16	26,732,785.10
1)购置	203,461.84	146,315.60		28,490.50		378,267.94
2)在建工程转入					26,354,517.16	26,354,517.16
本期减少金额			21,844.12			21,844.12
1)处置						
2)其他减少			21,844.12			21,844.12
期末余额	1,413,982.76	463,818.16	25,446,824.48	6,333,482.24	26,354,517.16	60,012,624.80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530,558.59	109,106.80	1,149,020.34	269,710.75		2,058,396.48
本期增加金额	255,547.32	52,163.64	1,008,235.76	640,308.82	207,059.00	2,163,314.54
1)计提	255,547.32	52,163.64	1,008,235.76	640,308.82	207,059.00	2,163,314.54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报废						
期末余额	786,105.91	161,270.44	2,157,256.10	910,019.57	207,059.00	4,221,711.02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房屋及建筑 设施	机器设备及 工具	专用设备	合计
期末账面价值	627,876.85	302,547.72	23,289,568.38	5,423,462.67	26,147,458.16	55,790,913.78
年初账面价值	679,962.33	208,395.76	24,319,648.26	6,035,280.99		31,243,287.34

6.11 在建工程

6.11.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0,569,966.91		10,569,966.91			
合计	10,569,966.91		10,569,966.91			

6.11.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广东味壹餐饮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543,017.41	543,017.41		
中山雅特生科技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380,069.58	5,380,069.58		
鼎和公司永固猪场屋顶光伏项目		7,268,671.05	7,268,671.05		
中山市通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9,902,870.09	9,902,870.09		
裕中大厦光储充项目		1,251,039.45	1,251,039.45		
零壹共创园储能项目		2,008,849.58	2,008,849.58		
华佑磁芯储能项目		4,679,203.54			4,679,203.54
嘉俊陶瓷光伏项目		93,207.55			93,207.55
江龙船艇光伏项目		4,678,899.08			4,678,899.08
英特尔光伏项目		1,114,128.44			1,114,128.44
中山市西区彩虹加油加氢站改造		4,528.30			4,528.30
合计		36,924,484.07	26,354,517.16		10,569,966.91

6.12 使用权资产

6.12.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加油站租赁使用权	办公房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会计政策变更			
3.期初余额	72,735,594.25	919,454.16	73,655,048.41

4.本期增加金额		371,369.00	371,369.00
5.本期减少金额			
6.期末余额	72,735,594.25	1,290,823.16	74,026,417.41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2.会计政策变更			
3.期初余额	9,807,046.44	25,540.39	9,832,586.83
4.本期增加金额	9,638,524.76	385,747.05	10,024,271.81
(1)计提	9,638,524.76	385,747.05	10,024,271.81
5.本期减少金额			
6.期末余额	19,445,571.20	411,287.44	19,856,858.64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会计政策变更			
3.期初余额			
4.本期增加金额			
5.本期减少金额			
6.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290,023.05	879,535.72	54,169,558.77
2.期初账面价值	62,928,547.81	893,913.77	63,822,461.58

6.13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账面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295,317.05	155,211,574.82	155,506,891.87
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期末余额	295,317.05	155,211,574.82	155,506,891.87
累计摊销			
上年年末余额	135,689.50	15,510,666.54	15,646,356.04
本期增加金额	42,694.92	3,830,676.96	3,873,371.88
1)计提	42,694.92	3,830,676.96	3,873,371.88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期末余额	178,384.42	19,341,343.50	19,519,727.92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16,932.63	135,870,231.32	135,987,163.95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59,627.55	139,700,908.28	139,860,535.83

6.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租入资产装修、改良费	1,204,571.01	235,925.65	416,726.50		1,023,770.16
合计	1,204,571.01	235,925.65	416,726.50		1,023,770.16

6.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6.15.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58,587.41	39,646.85	207,315.12	51,828.78
合计	158,587.41	39,646.85	207,315.12	51,828.78

6.15.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398,099.52	7,849,524.88	16,142,935.40	4,035,733.85
其他	2,748,387.56	687,096.89	2,748,387.56	687,096.89
合计	34,146,487.08	8,536,621.77	18,891,322.96	4,722,830.74

6.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参股企业注销分配按报废处置评估资产	1,009,659.55	
加油站长期租赁押金款	15,000,000.00	
预付工程款	24,408,750.00	
合计	40,418,409.55	

6.17 应付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486,692.03	784,944.18
合计	4,486,692.03	784,944.18

6.17.1 应付账款

6.17.1.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61,248.19	123,845.10
应付工程款	4,325,443.84	661,099.08
合计	4,486,692.03	784,944.18

6.17.1.2 按账龄情况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437,534.71	98.90	784,944.18	100.00
1-2年	49,157.32	1.10		
合计	4,486,692.03	100.00	784,944.18	100.00

6.18 合同负债

6.18.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5,739,468.59	2,898,229.07
工程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合计	15,739,468.59	2,898,229.07

6.19 应付职工薪酬

6.19.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93,327.93	13,851,681.72	12,474,813.61	4,370,196.0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91,161.62	978,169.42	12,992.2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993,327.93	14,842,843.34	13,452,983.03	4,383,188.24

6.19.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81,314.61	12,116,372.55	10,744,027.16	4,353,660.00
二、职工福利费		428,564.80	428,564.80	
三、社会保险费		247,840.92	243,318.20	4,522.7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41,874.40	237,508.80	4,365.60
（2）工伤保险费		5,966.52	5,809.40	157.12
（3）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883,041.00	883,04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013.32	175,862.45	175,862.45	12,013.3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993,327.93	13,851,681.72	12,474,813.61	4,370,196.04

6.19.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716,829.82	704,073.30	12,756.52
二、失业保险费		14,404.32	14,168.64	235.68
三、企业年金缴费		259,927.48	259,927.48	
合计		991,161.62	978,169.42	12,992.20

6.20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22,696.69	80,230.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10.11	8,170.45
增值税	375,516.30	1,039,629.41
印花税	147,455.41	116,558.69
教育附加费	10,021.03	7,341.59
合计	567,399.54	1,251,930.61

注：各项税费计缴标准见本附注 5、税项。

6.2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293,319.75	127,560.55
合计	6,293,319.75	127,560.55

6.21.1 其他应付款

6.21.1.1 款项性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及其他	6,293,319.75	127,560.55
应付借款利息		
合计	6,293,319.75	127,560.55

6.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782,360.97	9,705,936.2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90,048.70	382,893.49
合计	9,792,312.27	9,323,042.75

6.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040,011.01	376,711.78
合计	2,040,011.01	376,711.78

6.24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8,364,235.17	69,018,233.3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529,249.97	7,931,264.3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6.22）	9,792,312.27	9,323,042.75
合计	43,042,672.93	51,763,926.20

6.25 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金额	比例%			持股金额	比例%
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	532,391,600.00	95.24			532,391,600.00	95.24
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	26,608,400.00	4.76			26,608,400.00	4.76
合计	559,000,000.00	100.00			559,000,000.00	100.00

6.26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8,777,814.14			38,777,814.14
其他资本公积	2,789,229.18	146,866.06		2,936,095.24
合计	41,567,043.32	146,866.06		41,713,909.38

6.2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减：所得税费用	会计政策	税后归属	

			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变更	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07,201.55	15,255,164.12		3,813,791.03		23,548,574.6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107,201.55	15,255,164.12		3,813,791.03		23,548,574.64

本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主要为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珠海金湾公允价值变动。

6.28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333,623.65	6,545,156.79		69,878,780.44
合计	63,333,623.65	6,545,156.79		69,878,780.44

6.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89,617,372.67	364,388,253.1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89,617,372.67	364,388,253.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485,051.85	140,347,941.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45,156.79	14,498,821.6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1,800,000.00	100,62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子公司注销冲减未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7,757,267.73	389,617,372.67

6.3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6.30.1 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5,841,592.11	350,682,180.49	323,640,761.38	305,532,412.74
其他业务收入	1,737,670.16	5,875,095.43	2,687,931.30	4,966,415.99
合计	377,579,262.27	356,557,275.92	326,328,692.68	310,498,828.73

6.30.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液化天然气销售	12,260,375.54	10,256,616.58	2,793,533.76	2,863,025.10
燃油收入	356,040,770.72	333,452,014.07	320,847,227.62	302,669,387.64
售电收入	701,160.88	215,030.37		
光伏组件贸易收入	6,839,284.97	6,758,519.47		
合计	375,841,592.11	350,682,180.49	323,640,761.38	305,532,412.74

6.30.3 本年前五名客户明细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主营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巨正源（广州）有限公司	152,793,559.50	40.65	非关联方
2	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29,957,858.62	7.97	非关联方
3	中油（珠海）机场成品油销售责任公司	24,856,690.59	6.61	非关联方
4	新疆博奔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3,478,528.00	6.25	非关联方
5	海南泽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936,444.85	4.51	非关联方
	合计	248,023,081.56	65.99	

6.30.4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兴中能源	东风能源	清洁能源	(兴中)海油	合计
收入类型					
液化天然气销售			12,260,375.54		12,260,375.54
燃油收入				356,040,770.72	356,040,770.72
售电收入	701,160.88				701,160.88
提供劳务收入	1,737,670.16				1,737,670.16
光伏组件贸易收入	6,839,284.97				6,839,284.9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	7,540,445.85		12,260,375.54	356,040,770.72	375,841,592.11
在某一时间段	1,737,670.16				1,737,670.16

6.31 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207,387.94	93,195.63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76,016.86	78,964.81
印花税	270,272.19	325,864.14
土地使用税	42,459.60	59,799.20
房产税	21,639.25	

税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车船使用税	360.00	
合计	718,135.84	557,823.78

6.3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业务招待费	75,565.43	40,680.88
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991,599.41	131,297.26
职工薪酬	5,367,987.52	2,716,495.74
折旧与摊销	10,912,467.09	10,888,815.80
办公费	93,748.61	55,521.76
其他	1,799,104.17	1,143,857.83
合计	19,240,472.23	14,976,669.27

6.3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薪酬	9,474,855.82	7,699,883.67
折旧及摊销	1,297,372.27	1,750,583.41
差旅费	16,340.28	18,245.31
业务招待费	53,483.43	68,425.75
办公费	143,943.02	136,991.92
办公场所租赁费用		1,016,398.72
中介机构费	1,089,438.59	636,041.63
其他费用	840,094.88	789,164.78
合计	12,915,528.29	12,115,735.19

6.3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891,013.15	2,616,710.80
减：利息收入	2,337,498.05	3,583,558.37
手续费及其他	253,043.47	618,357.19
合计	806,558.57	-348,490.38

6.3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357,960.30	135,629,511.05
理财产品收益	2,029,967.13	2,053,486.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红	12,192,705.22	10,251,151.11
长期股权投资注销收益	-5,949,245.34	

合计	75,631,387.31	147,934,148.49
----	---------------	----------------

6.36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3,462.44		3,462.44
合计	3,462.44		3,462.44

6.3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2,609.15	247,392.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0,720.25	-39,520.44
合计	98,111.10	207,871.64

6.3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49,609.58		249,609.58
其他	853,019.52	12,108.86	853,019.52
长投初始成本利得			
合计	1,102,629.10	12,108.86	1,102,629.10

6.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07,713.57	
其他	746.81	34.76	746.81
合计	746.81	207,748.33	746.81

6.40 所得税费用**6.40.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181.93	20,300.49
合计	12,181.93	20,300.49

6.40.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润总额	64,176,134.56	136,475,375.5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508,415.60	34,118,843.90
调整以前年度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091.59	13,124.5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887,666.38	-33,907,377.7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42,723.08	-204,290.20
合计	12,181.93	20,300.49

6.4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6.41.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及其他	25,484,086.10	3,705,602.22
利息收入	2,337,498.05	3,583,558.37
政府补助	249,609.58	6,995.02
合计	28,071,193.73	7,296,155.61

6.4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付现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5,949,138.46	3,672,397.86
往来款及其他	19,366,050.75	13,613,903.58
合计	25,315,189.21	17,286,301.44

6.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6.42.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163,952.63	136,454,206.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98,111.10	-207,871.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63,314.54	1,598,310.9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024,271.81	9,832,586.83
无形资产摊销	3,873,371.88	3,944,445.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6,726.50	363,359.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2,891,013.15	2,616,710.80
投资损失	-75,631,387.31	-147,934,148.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2,181.93	20,300.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813,791.03	824,144.18
存货的减少	-4,983,348.57	-8,260,649.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60,727,139.29	8,767,946.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1,219,198.17	-5,916,933.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3,717.61	2,102,407.5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8,271,857.18	211,745,528.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1,745,528.12	265,355,620.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473,670.94	-53,610,092.67

6.42.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8,271,857.18	211,745,528.1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8,271,857.18	211,745,528.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271,857.18	211,745,528.12

7、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7.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7.1.1.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山东凤兴中能源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100.00		投资设立
中山兴中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100.00		投资设立
兴中（广东）海油能源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60.00		投资设立

7.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7.2.1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海油中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燃气经营	30.68		权益法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燃气经营	30.00		权益法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燃气经营	13.55		权益法

注：中海油中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注销。

7.2.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燃气经营	45.00		权益法

7.2.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43,537,887.61
非流动资产		679,533,410.45
资产合计		1,323,071,298.06
流动负债		605,065,635.09
非流动负债		47,848,794.16
负债合计		652,914,429.25
营业收入		3,016,354,151.35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01,539,789.59

7.2.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83,276,688.58	98,466,568.19
非流动资产	542,061,564.24	1,646,697,641.19
资产合计	725,338,252.82	1,745,164,209.38
流动负债	478,238,197.19	228,110,395.71
非流动负债	5,169,994.93	189,695,056.05
负债合计	483,408,192.12	417,805,451.76
营业收入	1,060,415,137.28	429,338,705.67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8,162,848.66	141,816,977.00

8、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

8.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有关。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应收账款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8.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9、公允价值的披露

9.1 公允价值

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结构性存款）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121,822.95	88,121,822.9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8,121,822.95	88,121,822.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如：持有待售负债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期末公允价值为 88,121,822.95 元，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期末公允价值 0.00 元。

9.3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期未涉及。

9.4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期未涉及。

9.5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为非公众公司，不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也不能够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将经审计的企业净资产价值的对应份额作为不可观察输入值，作为确定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依据。

9.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9.7 本期内未发生估值技术的变更。

10、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0.1 关联方关系

10.1.1 本公司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投资兴办实业	134,378.00 万元	95.24	95.24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1.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兴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兴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市粮食储备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市格兰特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市中垣物业拓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市裕中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兴中银河绿色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合伙企业
中山市华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广东颐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中山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中山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七彩食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中山市纸箱总厂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山宏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山盈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山璟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迪兴企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山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颐丰食品（怀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肇庆鼎和农牧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山兴中岐安食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山嘉明电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中山粤海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广东粤电中山热电厂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中山新纪元面粉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广东省中山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广东省中山食品水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中山市金沙花园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山变压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鲍德温（中山）钢琴乐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西藏中工汇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中山管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中山市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受托管理公司
中山东凤兴中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山兴中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中（广东）海油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中山港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汪洋	控股股东董事长
李嘉航	控股股东董事、总经理
黄智勇	控股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林永慧	控股股东职工董事
何绍文	控股股东监事会主席
赖华萍	控股股东监事
吴剑寅	控股股东职工监事
唐绪祥	控股股东职工监事
冷德清	控股股东监事
李纓	股东（冠中投资）执行董事
陈锦洪	股东（冠中投资）监事
雷雨珊	股东（冠中投资）经理
崔茹平	董事长兼总经理
龙雅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永靖	董事
吕游	董事
程禹斌	董事
田小菲	监事会主席，兼控股股东中层干部
郑静瑜	监事，兼控股股东职员
魏置	职工监事
梁飞	副总经理
潘雷	副总经理
王领	原董事长（2022年11月离任）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杨德荣	原总经理（2022年11月离任）

10.2 关联交易情况

10.2.1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不含税）	上期金额（不含税）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47,169.81	471,847.10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66,757.66	573,398.02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841,543.96	876,300.72
中山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燃料油	61,134.70	
中山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押运分公司	销售燃料油	4,185,560.92	
合计		6,102,167.05	1,921,545.84

10.2.2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不含税）	上期金额（不含税）
中山市中垣物业拓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86,417.03	36,282.06
中山市裕中投资有限公司	租金及餐费	811,009.71	178,028.97
中山市公劳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640.00
中山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费	136,534.73	127,475.92
广东颐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1,366.97	2,052.00
中山兴中岐安军粮供应有限公司	商品	87,356.88	12,390.83
中海油中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租金及LNG分成		281,385.61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出售燃气		713,147.71
合计		1,222,685.32	1,351,403.10

10.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0.3.1 应收项目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裕中投资有限公司	168,108.00	7,966.56	34,950.00	699.00
应收账款：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46,874.00	4,937.48	300,000.00	6,000.00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07,172.46	2,143.45	100,000.00	2,000.00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587,529.39	11,750.59	471,847.10	9,436.94
中山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4,966.66	299.33		
中山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押运分公司	1,140,473.87	22,809.48		
中山兴中岐安食品有限公司	7,072.00	141.44		

合计	2,272,196.38	50,048.33	906,797.10	18,135.94
----	--------------	-----------	------------	-----------

10.3.2 应付项目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山兴中岐安军粮供应有限公司		6,6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山市中垣物业拓展有限公司	255.92	
广东颐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490.00	
中山市裕中投资有限公司	18,054.83	
中山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9,837.96	
合计	29,638.71	6,600.00

11、母公司财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11.1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7,640,288.26	854,410.16
合计	7,640,288.26	854,410.16

11.1.1 按账龄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7,796,212.51	871,847.10
1-2年		
2—3年		
3—4年		110,970.50
4—5年		
5年以上		57,629.65
小计	7,796,212.51	1,040,447.25
减：坏账准备	155,924.25	186,037.09
合计	7,640,288.26	854,410.16

11.1.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96,212.51	100.00	155,924.25	2.00	7,640,288.26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7,796,212.51	100.00	155,924.25	2.00	7,640,288.26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7,796,212.51	100.00	155,924.25	2.00	7,640,288.26

续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3,203.74	15.69	163,203.7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7,243.51	84.31	22,833.35	2.60	854,410.16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877,243.51	84.31	22,833.35	2.60	854,410.16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合计	1,040,447.25	100.00	186,037.09	17.88	854,410.16

11.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796,212.51	100.00	155,924.25	2.00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7,796,212.51	100.00	155,924.25	2.00

11.1.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186,037.09	155,924.25	17,436.94	168,600.15	155,924.25
合计	186,037.09	155,924.25	17,436.94	168,600.15	155,924.25

11.1.6 年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山翠亨能源有限公司	6,285,544.00	80.62	125,710.88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580,000.00	7.44	11,600.00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山市通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58,376.15	4.60	7,167.52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46,874.00	3.17	4,937.48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38,534.46	1.78	2,770.69
小计	7,609,328.61	97.61	152,186.57

11.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5,730,104.77	151,045,771.18
应收股利	28,500,000.00	
应收利息		
合计	174,230,104.77	151,045,771.18

11.2.1 其他应收款

11.2.1.1 按账龄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7,696,966.06	102,757,460.02
1-2年	18,035,801.87	13,630,526.04
2—3年		12,752,857.15
3—4年		21,904,000.00
4—5年		22,206.00
5年以上		
小计	145,732,767.93	151,067,049.21
减：坏账准备	2,663.16	21,278.03
合计	145,730,104.77	151,045,771.18

11.2.1.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133,158.00	159,526.00
代收款项		38,341.5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45,599,609.93	150,869,181.66
合计	145,732,767.93	151,067,049.21

11.2.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1,278.03			21,278.0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1,278.03			21,278.03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362.08			18,362.0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6,976.95			36,976.95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663.16			2,663.16

11.2.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21,278.03	18,362.08		36,976.95	2,663.16
合计	21,278.03	18,362.08		36,976.95	2,663.16

11.2.1.5 年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中山东凤兴中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22,538,896.18	1年以内、1-2年	84.08	
中山兴中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3,060,713.75	1年以内、1-2年	15.82	
中山市裕中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133,158.00	1年以内	0.09	2,663.16
小计		145,732,767.93		100.00	2,663.16

11.3 长期股权投资

11.3.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的投资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250,914,038.63		250,914,038.63	288,796,832.52		288,796,832.52
对合营企业投资	296,014,030.14		296,014,030.14	296,916,560.26		296,916,560.26
合计	656,928,068.77		656,928,068.77	695,713,392.78		695,713,392.78

11.3.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东凤兴中能源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中山兴中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兴中(广东)海油能源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3.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250,914,038.63		250,914,038.63	288,796,832.52		288,796,832.52
对合营企业投资	296,014,030.14		296,014,030.14	296,916,560.26		296,916,560.26
合计	546,928,068.77		546,928,068.77	585,713,392.78		585,713,392.78

11.3.4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中海油中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7,494,848.87		13,290,905.03	-5,949,245.34		1,745,301.50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93,584,878.58			2,448,854.60		-3,000.00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77,717,105.07			19,216,200.38		
小计	288,796,832.52		13,290,905.03	15,715,809.64		1,742,301.50
二、合营企业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296,916,560.26			45,692,905.32		-1,595,435.44
小计	296,916,560.26			45,692,905.32		-1,595,435.44
合计	585,713,392.78		13,290,905.03	61,408,714.96		146,866.06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中海油中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8,500,000.00			67,530,733.18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3,550,000.00			183,383,305.45	
小计	42,050,000.00			250,914,038.63	
二、合营企业					
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96,014,030.14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小计	45,000,000.00			296,014,030.14	
合计	87,050,000.00			546,928,068.77	

11.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40,445.85	6,973,549.84		
其他业务	1,737,670.16	1,487,275.86	1,812,779.05	1,471,453.75
合计	9,278,116.01	8,460,825.70	1,812,779.05	1,471,453.75

11.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357,960.30	135,629,511.05
理财产品收益	2,029,967.13	2,053,486.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红	12,192,705.22	10,251,151.11
长期股权投资注销收益	-5,949,245.34	
合计	75,631,387.31	147,934,148.49

12、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13、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1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出具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5、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16、其他补充资料

16.1 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9,609.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29,967.1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5,735.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135,311.86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4,927.81	
合计	2,710,384.05	

16.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本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8	0.1189	0.1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3	0.1189	0.1189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 45 裕中大厦 4 楼兴中能源公司